

37个“警企微信群” 100%活跃度

自贸区公安主动作为当好护企“娘家人”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园区内有多条流浪犬,希望能处理。”“保税区4号门一到上下班高峰就堵,能想办法吗?”……这样的日常交流,是自贸区公安分局“警企微信群”的一个缩影。

记者昨天从自贸区公安分局获悉,近两年来,自贸区公安分局直击管理难点,截至目前,分局共建立各类警企微信群37个,拥有企业级群成员1160人,群活跃度100%,处理意见建议1726条,提供政策咨询及个性化服务14840批次,以“警企联动、自治共管”的治安工作新格局为自贸区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主动做好助企“服务生”

3月7日下午,辖区内一公司财务人员沈某接到其“领导”这样一条指示:小沈,将**公司未结

余款打入账户*****。在转账的一刹那,小沈想到民警在“警企微信群”内曾经多次推送防范各类诈骗的方法和措施,为安全起见,小沈便电话联系民警小崔寻求帮助。

小崔警官一边要求其马上停止钱款转账操作,一边立即致电其领导了解核实情况。后查实确系犯罪分子冒用其公司领导身份,欲实施网络诈骗犯罪。在“警企微信群”持续地防范宣传下,企业员工也耳濡目染不断提高安全意识,成功地防止了电信诈骗案件的发生。

提供安全防范指导只是“警企微信群”的一个日常功能,自贸区公安分局致力于通过“警企微信群”平台,当好护企“娘家人”、做好助企“服务生”,为自贸区的投资软环境提供安全保障。

线上会商开出“安全良方”

近日,辖区凌海路、外环交叉

路口在早高峰期间因等待报关车辆集中而发生长时间拥堵。由分局物流园区治安派出所牵头发起的物流园区“排堵保障群”随即实时更新动态信息,群内,派出所与属地物流中心公司、仓储运输公司、报关公司等开展了一场“线上会商”,共同协商研究解决拥堵事宜,并针对上述情况提出对大批量货物进区试行预警机制,预防同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经过各路“专家会诊”和“对症下药”,拥堵的道路得到有效缓解,进出自贸区的道路也恢复畅通,园区企业为如此高效的问题解决方式纷纷“点赞”。

自贸区公安分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建立“警企微信群”的初衷之一便是实现公安部门搭台、各职能部门联合、企业一齐参与的“大合唱”,为打造自贸区优质的营商环境,实现安全感和满意度的双提升而不断努力。

设立后1个工作日 领齐“五件套”

黄浦区进一步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黄浦区行政服务中心获悉,“五一”节后,黄浦区已实施企业设立后1个工作日内“一窗发放”营业执照、税务发票、CA证书、税控设备、公章等“五件套”材料,企业开办成本将进一步降低。

近期,黄浦区率先推出了一系列进一步推进开办企业便利化改革的新举措。在区行政服务中心,黄浦区已设置开办企业“一窗通”服务专区,开设“企业开办综合受理窗口”及“照票同发窗口”,实现企业内部流转、数据一网共享。据统计,“一窗通”服务专区正式运行后,企业只需在一个窗口即可办

结,1个工作日内即可一并领取营业执照、税务发票。

在目前“照票同发”的基础上,黄浦将免费刻制公章、公章领取纳入“一窗通”服务专区,在企业设立后1个工作日内“一窗发放”营业执照、税务发票、CA证书、税控设备、公章等企业营业所需“五件套”材料,该项新举措已于“五一”节后实施,企业开办成本将进一步降低。

据介绍,黄浦区将紧紧围绕开办企业全流程“统一提交,一天批准,当天领取”的工作目标,密切跟踪企业的反馈意见,边实施边完善,不断提升企业开办的便利度。

持续护航营商环境

4家派出院 50次巡回检察

上海检察机关确保巡回检察工作监督实效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日前记者从市检察院获悉,上海市检察机关自2018年6月开展对监狱实行巡回检察改革试点工作以来,通过采取“重点检察+专项检察+刑罚变更执行监督”等灵活有效的监督方法,四家派出检察院共进行50次巡回检察,包括对服刑人员会见通信权益、医疗健康权益等重点开展专项巡回检察,促进改造效果和质量的提升,确保监督实效。

近日举行的刑事执行检察暨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工作会议披露,在试点中,上海市检察机关完善适应巡回检察工作的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在派出检察院内,设置巡回检察部门负责常规巡回检察、专项巡回检察和机动巡回检察;综合业务部门负责案件受

理、登记、移送、质量评查及流程监控。改原派驻模式为“巡回检察+日常检察”模式,巡回检察人员不定期对监狱开展巡回检察,日常检察人员负责监狱日常工作和巡回检察整改措施的跟踪落实,两类人员每季度轮换一次;针对疑难复杂案件灵活组建办案组,实现优势互补、协同配合、高效联动。

在开展巡回检察工作中,上海市检察机关注重规范巡回检察程序和完善监督工作机制。市检察院联合市监狱管理局共同建立了专职联络人制度、巡前会议制度和巡后通报反馈制度,推动巡回检察更加规范高效。

针对巡回检察中发现的问题,上海市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书、纠正违法通知书、巡回检察结果告知书等方式督促整改,与监狱共同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高考前,涉罪母亲回家与女儿团聚

宝山检察院对一起特殊案件举行变更强制措施听证会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张文君

本报讯 “妈妈,您终于回来了!”“孩子,妈妈再也不会让你担心了。”4月29日下午,高中生小敏(化名)在家里等来了她的母亲,两人紧紧相拥。谁又知道,就在当天上午,母亲王某某因涉嫌刑事犯罪还被羁押在看守所里。

王某某早年丧偶,一人拉扯女儿长大,因身体原因,不能正常上班,全靠在某网店打工维持生计。今年1月下旬,该网店因涉嫌刑事犯罪被查封,王某某作为从犯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2月下旬,王某某被公安机关提请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审查逮捕。因该案系共同犯罪,尚有同案犯没有到案,且犯罪金额需要进一步侦查,因此宝山区检察院对王某某作出了批准逮捕的决定。

4月17日,检察官收到律师的羁押必要性审查申请书,反映王某某早年丧偶,女儿高考在即,需

要家长的陪伴和照顾,申请检察机关对王某某启动羁押必要性审查。

检察官立即对案件进行了详细审查,发现王某某在案件中系从犯,主观恶性较小,不予羁押不致发生社会危害性,且此时同案犯已全部到案。如果王某某家中情况属实的话,改变强制措施确有必要。而小敏写来的信,更牵动着检察官的心。

信中说,“我深知法网恢恢,我们愿服从法律的公正判决。但我现在高三学习压力重大,实在无法做到同时兼顾生活和学习。由于这次变故,我陡然进入一个人的生活,独自出入空荡荡的家,极度缺乏安全感。加上升学压力,我的精神状态很差。”

“高三阶段,很多重要文件需要家长确认,很多重大决定需要和母亲商讨,距离高考只有50多天,在此人生的关键时刻,我非常需要母亲的陪伴,给予我生活和精神上的支持。”

4月19日,检察官向小敏学校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得知小敏不仅学习成绩优异,还积极参加公益和实践活动,是品学兼优的好学生。眼见着可能会因母亲的事而致学业受影响,检察官不由为小敏感到焦急揪心。宝山检察院副检察长江静良心情沉重,作为承办检察官,他决定召开听证会,听取各方意见。

4月22日,宝山检察院召开羁押必要性审查公开听证会,公安机关承办人、批捕阶段办案检察官、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场参加听证。远程视频中,王某某哭着表示自己因为法律意识淡薄,陷入了犯罪的泥潭,现在非常后悔。综合各方意见后,宝山检察院决定,将以建议函的方式向公安机关建议,对王某某予以变更强制措施。

4月29日,公安机关采纳检察机关建议,将王某某的强制措施变更为取保候审,当天,王某某回到自己的家中,与女儿团聚。

聚焦街镇生态建设

上海启动系列宣传活动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天,由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上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等联合开展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绿色上海 阿拉一道来”系列宣传活动在浦东新区东明社区文化活动中心举行启动仪式。

记者获悉,此次系列宣传将把镜头对准街镇,围绕“生态环境建设”“城市精细化管理”“生活垃圾分类”三方面工作,系列呈现上海各街镇在生活垃圾分类和文明城区工作中的先进做法、创新形式和实践案例。

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人民日报上海频道将从5月13日起通过官方网站和微信平台,以专栏形式定期发布系列报道。在宣传过程中,将结合系列报道,在国庆前后和次年4月中下旬,由读者通过网络分两批票选产生“百姓眼中十佳美丽家园”。



社区平安建设宣传周启动

□记者 汪昊 摄影报道

本报讯 昨天,长宁区天山路街道首次开展“社区平安建设宣传周”,以开展平安建设宣传系列活动的形式,激发全社会参与平安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平安创建人人有责、平安成果大家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宣传周系列活动将以参观学习、专题培

训、法治讲座、电影展播、互动知识问答及社区安全论坛等多种形式开展。同时,以今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主线,以安全感满意度为立足点,以大调研为抓手,坚持构建“大平安”工作格局,不断夯实大平安工作基础,创新大平安工作亮点,助推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图为宣传周启动仪式现场

一季度考核(执法)情况公布

7户运输企业或被降级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周光余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上海市交通委执法总队获悉,总队近日发布了2019年第一季度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执法)情况,本市出租、省际客运、公交、危险货物运输、驾培、汽修、停车共7个道路运输行业质量信誉考核扣分较多的企业被披露。共有7户企业“触发”质量信誉考核否决指标,或将面临降级风险。一旦企业被降级,将面临资源额度限制、通报横向部门等处置,并被纳入全市重点监管名单。

按照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企业质量信誉考核相关规定,企业质量信誉等级分为AAA级、AA级、A级和B级,并实行计分制考核。存在违法率高、

反复发生严重违法行为、有严重违法执法检查行为、经催办仍不直接处理等情况的企业,或将直接被降为B级。

今年一季度,上海新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上海永事出租汽车服务公司、上海天宸客运有限公司、上海铁城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共4户出租车企业和上海白玉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邮政快递运输有限公司、上海阿尔莎长途客运有限公司3户省际客运企业触发相关否决指标,或将直接被降为B级。

下一步,市交通委执法总队将进一步加大对上述企业的上户检查力度,提高勤务检查频率。同时,根据勤务监管情况,适时约谈企业法人,提高整改效果。

序号	车牌号	车型
88	/1/3/20	电动车
89	/1/3/21	电动车
90	/1/3/23	电动车
91	/1/3/25	电动车
92	/1/3/26	电动车
93	/1/3/27	电动车
94	/1/3/31	电动车
95	/1/3/32	电动车
96	/1/3/36	电动车
97	/1/3/37	电动车
98	/1/3/38	电动车
99	/1/3/42	电动车
100	/1/3/43	电动车
101	/1/3/44	电动车
102	/1/3/45	电动车
103	/1/3/46	电动车
104	/1/3/47	轻便
105	/1/3/48	电动车
106	/1/3/49	电动车
107	/1/3/50	三轮车
108	/1/3/51	三轮车
109	/1/3/53	三轮车
110	/1/3/56	电动车
111	/1/3/57	电动车
112	/1/3/59	电动车
113	/1/3/61	电动车
114	/1/3/62	电动车
115	/1/4/1	三轮车
116	/1/4/3	电动车
117	沪CAL268	轻便
118	/1/4/6	正三轮
119	/1/4/8	电动车
120	/1/4/10	电动车
121	/1/4/11	电动车
122	/1/4/12	电动车
123	/1/4/13	电动车
124	/1/4/14	电动车
125	皖M5N258	二轮
126	/1/4/20	电动车
127	/1/4/22	电动车
128	/1/4/23	电动车
129	/1/4/24	三轮车
130	/1/4/29	电动车
131	/1/4/30	电动车
132	/1/4/32	电动车
133	/1/4/33	电动车
134	/1/4/34	轻便
135	/1/4/35	电动车
136	沪DWK352	轻便
137	/1/4/37	轻便
138	/1/4/38	单车
139	/1/4/39	电动车
140	/1/4/40	电动车
141	/1/4/42	电动车
142	/1/4/43	电动车
143	/1/4/44	电动车
144	/1/4/46	电动车
145	/1/4/48	电动车
146	/1/4/49	电动车
147	/1/4/50	电动车
148	/1/4/51	电动车
149	/1/4/52	电动车
150	/1/4/53	电动车
151	/1/4/54	电动车
152	/1/4/55	电动车
153	/1/4/57	正三轮
154	/1/5/1	电动车
155	/1/5/3	电动车
156	/1/5/4	电动车
157	/1/5/5	三轮车
158	/1/5/6	电动车
159	/1/5/7	电动车
160	/1/5/8	电动车
161	/1/5/9	电动车
162	/1/5/10	电动车
163	/1/5/11	电动车
164	/1/5/12	电动车
165	/1/5/13	电动车
166	/1/5/14	自行车
167	/1/5/15	三轮车
168	/1/5/16	三轮车
169	/1/5/19	电动车
170	/1/5/20	电动车
171	/1/5/21	电动车
172	/1/5/22	电动车
173	/1/5/24	电动车
174	/1/5/26	电动车
175	/1/5/27	电动车
176	/1/5/29	电动车
177	/1/5/32	电动车
178	/1/5/34	电动车
179	/1/5/35	电动车
180	/1/5/36	电动车
181	/1/5/37	电动车
182	沪CFX095	轻便
183	/1/5/39	电动车
184	/1/5/40	电动车
185	/1/5/42	电动车
186	/1/5/44	电动车
187	/1/5/46	电动车
188	/1/5/48	电动车
189	/1/5/49	电动车
190	/1/5/50	电动车
191	/1/5/51	电动车
192	/1/5/52	电动车
193	/1/5/53	电动车
194	/1/5/55	电动车
195	/1/5/56	电动车
196	/1/5/58	电动车
197	/1/5/59	电动车
198	/1/5/60	电动车
199	/1/5/61	电动车